

国家外汇管理局黔南州分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),特公布国家外汇管理局黔南州分局(以下简称黔南州分局)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,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,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,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,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,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,黔南州分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坚决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及上级局关于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指示精神,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,持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实效。

(一) 规范开展主动公开。积极扩大主动公开,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,切实满足人民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合理需求,依法依规开展主动公开。一是及时将行政许可等业务信息报送国家外汇管理局贵州省分局,通过“国家外汇管理局贵州省分局”互联网官网公开;二是积极更新制度规定和办事流程,在服务窗口公开行政许可办

理条件、审核资料、承诺时限以及投诉电话等内容，做到制度上墙、流程上墙以及承诺上墙。

（二）持续丰富宣传途径。积极拓展互联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资源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效率，切实满足政府信息公开便民服务要求。一是通过“国家外汇管理局贵州省分局”互联网官网公开廉政建设、走访调研以及政策宣传等工作信息 10 余篇；二是依托外汇结算业务服务专员制度，在“黔南州商务局”互联网官网公布黔南州分局及外汇银行联系方式，妥善认真处理社会公众的电话咨询和业务解答 50 次；三是通过“金融时报”开展新闻宣传，公开黔南州首笔出口信保保单融资业务落地、与公安部门签订“汇警合作备忘录”等工作信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7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
	3.其他						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 年，黔南州分局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，依法公开行政许可、工作动态等信息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岗人员专业能力有待提升，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不够丰富。下一步，黔南州分局将有针对性进行改进：一是加强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法规制度的学习培训，准确理解和把握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、准确性、及时性，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；二是持续丰富政府信息公开渠道，积极拓展新闻宣传和新媒体等渠道，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